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塔城分公司沙湾云机房建设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塔城分公司沙湾云机房建设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24-2320XJ634663），招标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塔城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招标规模：本项目采购估算金额约282万元（含税价）。

1.2 招标内容：该项目为沙湾云机房建设设备采购。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应用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产品品类、处理措施、处理范围、禁限期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3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日历日内设备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1.4 标包划分情况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本项目中标人不允许转包、分包，否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1.5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为：<282万元（含税价）

注：投标人投标报价大于或等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6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资格后审）。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是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在财务上和财务上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且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登记证明文件。

2.2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满足以下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自2021年9月1日起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全国范围内同类项目的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或采购订单日期为准），应满足下列要求：

（1）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为框架协议合同，则须同时提供框架协议（须包含：合同首页、合同标的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盖章页）、框架协议合同下的采购订单和相应的增值税发票；若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业绩合同不予认可。

（2）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为单项合同，须同时提供单项合同（须包含：合同首页、合同标的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盖章页）和增值税发票，若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业绩合同不予认可。

（3）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清晰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3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满足下列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2022年度自行出具的财务状况证明文件（必须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损益表）或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必须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损益表及第三方审计报表的首页及审计公司签章页）。（若投标人为本年度新成立企业，可不提供审计报告）。

注：若投标人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一个完整年度，可不提供财务证明文件。

2.4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满足以下信誉要求

2.4.1 投标人须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无“失信被执行”记录（全国范围内），须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2.4.2 投标人不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①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②行政处罚信息名单、③经营异常名录”，须同时提供以上三项内容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2.5.3 到投标截止之日，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但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罚款的缴纳凭证、已经移除或执行完毕的查询截图等，否则不予认可。

2.5.4投标人若为事业单位无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截图，若为个体户无须提供“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查询截图。

2.5.5查询路径

（1）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路径：输入网址—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条件中输入查询信息（其中“省份”选择“全部”）—点击查询并提供网页完整截图（须体现查询结果）。

（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路径：输入网址—输入单位名称点击查询—点击单位名称进入—依次点击进入“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依次提供网页完整查询截图（须体现查询结果）。

2.6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承诺书：投标人须提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承诺书》，填写内容需符合文件要求，如存在篡改承诺书文字、格式，缺少法人或授权人签字盖章等不符合要求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9其他要求：各投标人必须保证上述材料的真实性，招标人保留核查的权利，并视情况组织核查，对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业绩、资质、人员、厂房、库房、生产能力等），一经查实，三年内不得参加新疆电信的投标，同时若中标则取消中标资格。

2.10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在最近三年内（自2020年6月1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6）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6月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6月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9）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10）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应对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涉及多个产品评估品类的，投标人及其任一投标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该标包或招标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施；

（11）法律法规、招标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发售电子招标文件

4.1.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9月20日10：00分至2023年9月25日19：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4.2.1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招标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投标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6. 投标人注册”。

4.2.2在平台登记申领招标文件时须上传以下文件的电子版扫描件：

（1）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支付凭证；

（2）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缴纳账户如下：

开户名：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乌鲁木齐西虹东路支行

账号：991903098610801

缴纳方式：对公转账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年10月10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招标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6. 投标人注册

6.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招标文件。

6.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投标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首页“操作指引-CA办理”。】

6.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 /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撑）

6.4 关于办理天翼云桌面的通知

为了确保新疆电信采购全过程的安全可靠，新疆电信拟将采购相关工作全部移至中国电信天翼云上开展，利用中国电信天翼云相关云业务作为采购工作的基础。本次工作迁移需要所有采购供应商提前办理中国电信天翼云桌面业务，主要用于登录供应链门户网站，参加项目报名，上传投标文件和相关材料，在线进行开标解密等相关电子采购事宜。

请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请大家准备好相关资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采购订单盖章，安全责任书盖章），将相关影像文件打包发邮件至：huwf.xj@chinatelecom.cn。本次业务由乌鲁木齐云网运营中心全流程管控及集中受理业务，请大家有问题联系胡文锋18935990116，具体办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信息平台（<https://txzbqy.miit.gov.cn/>）、】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除上述媒介之外我公司不会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体上发布该项目公告，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招标信息内容的组织或个人，我公司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请各投标人提高警惕，不要向其他组织、个人支付相关款项，避免上当受骗。投标人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塔城分公司

地址：塔城市新华街54号中国电信塔城分公司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18099308885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888号绿城广场1 B栋3504室

邮 编：830000

联系人：任小俊、姚梦奇、周鑫、刘立婷、万子豪

电 话：15276737007、0991-4664267

传 真：0991-2670188

电子邮件：191827352@qq.com

开 户 名：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开 户 行：招商银行乌鲁木齐西虹东路支行

账 号：991903098610801

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 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9日